

將臨期牧函 悔改更新與大赦特恩

主內的兄弟姊妹：

本港教區既已發動慶祝聖年，我們理宜漸漸進入一種和好與更新的氣氛。教宗保祿六世曾多次闡釋和好與更新的意義，是要從自己的內心開始，每一個人自己首先要與我們周圍的兄弟姊妹和好，然後才能與主和好，正如聖經所說：「失去與你的弟兄和好，然後再來獻你的禮物」（瑪·五：24）。若我們真能實踐內心的和好與更新，理應在我們的行動上表達出來。耶穌所說的真福八端，就是我們內在更新的標準，但真福八端的精神，必須在具體的行動上表達出來：神貧的人、哀慟的人、溫良的人、飢渴慕義的人、憐憫人的人、心裡潔淨的人、締造和平的人、為義而受迫害的人，他們都是以具體而實際的行動來表達內心所獲得的真福，所以這些人被稱為地上的鹽、世上的光（瑪·五：1-14）。

為了使本港全體兄弟姊妹能深切地實踐內心的更新，教區聖年委員會曾計劃各類的活動，在將臨期第二主日(十二月九日)下午三時半，分別在堅道總堂及九龍聖德肋撒堂，舉行一個全教區性的悔改禮儀，這個禮儀非常配合將臨期的精神，現在我們邀請全港教友、修士、修女及神父，前往這兩間聖堂朝聖，共同參與這個禮儀，首先表示本港整個教會內的和好，然後才能在社會上為人類的和好作證。

教宗保祿六世最近通諭全球各地教會，在今年將臨期開始，信徒個人或集體往這兩間規定的聖堂朝聖，可獲得大赦特恩（即一全大赦）。所謂大赦特恩，就是表示天主對我們罪人白白的恩賜，同時也想強調信徒在獲得這恩賜之後，能以實際行動向所有的兄弟姊妹顯示出主的愛顧，正如若望一書所說：「我們愛，不可只用言語，也不可只用口舌，而要用行動和事實。」（若一·三：18）所以，我們要為獲得大赦的特恩，應有祈禱與行動互相配合。在祈禱方面：我們可以個人或集體作默想、生活檢討、參與彌撒，並為培養對教會的歸屬感，可到堅道總堂或九龍聖德肋撒堂朝聖，在朝聖時可選用適合禮儀的方式，如舉行聖經誦讀、拜苦路、念玫瑰經、參與悔改禮儀等。關於實際行動方面，個人或團體，可以進行一些服務社會的工作，例如探訪貧病老弱的人，為他們服務，並盡力以精神及物質去幫助他們。此外，個人或集體研究福音、為堂區服務等，也可視為獲得大赦特恩的行動。

願主內的各位兄弟姊妹，能善用聖年內的各種活動，來作自我的更新，去成為社會上和好的使者。謹祝

主內的平安！

香港教區署理主教

李宏基

十一月廿五日